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广东、深圳、北京、江苏分公司，
东莞、江门支公司

2013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14 年 4 月

目 录

一、	公司简介	2
(一)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
(二)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
(三)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
(四)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3
(五)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4
(六)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东莞支公司	4
(七)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门支公司	5
二、	财务会计信息	6
(一)	资产负债表	6
(一)	资产负债表(续)	7
(二)	利润表	8
(三)	现金流量表	9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0
(五)	财务报表附注	11
三、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59
(一)	风险的识别与评价	59
(二)	风险控制	64
四、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67
(一)	2013年保费收入前五名产品	67
(二)	2013年新单标准保费收入前五名产品	67
五、	偿付能力信息	68

一、公司¹简介

(一)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友邦上海）
营运资金	9.54858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7 号友邦大厦 3-8 楼
成立时间	1992 年 9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经营区域	上海市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方志男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

(二)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友邦广东）
营运资金	5.7159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六路 218-222 号捷泰广场首层部分、201、3 楼、1907-08、20 及 21 楼
成立时间	1995 年 10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在广东省行政辖区内（含区、县）经营除法定保险以外的下列业务： （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以上项目凭本分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
经营区域	广东省行政辖区内（含区、县）
负责人	赖亮凭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

¹ 本报告中所出现的“公司”、“我公司”、“本公司”、“友邦中国区”等表述，均指友邦在华各分支公司的汇总。本报告中所出现的“友邦在华各分支公司”、“友邦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等表述，均指友邦上海、广东、深圳、北京、江苏分公司和东莞、江门支公司。

(三)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友邦深圳）
营运资金	2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02 号信兴广场地王商业中心商业大楼 52 楼
成立时间	1999 年 10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在广东省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经营区域	广东省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蔡伟兵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

(四)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友邦北京）
营运资金	7414.278822 万美元
注册地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8 号国际财源中心西塔 A、B 座 5 层
成立时间	2002 年 6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在北京市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经营区域	北京市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郑少玮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

(五)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友邦江苏）
营运资金	7414.278822 万美元
注册地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88 号南京新地中心 15 楼 1507-1511
成立时间	2002 年 7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在江苏省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经营区域	江苏省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沈子昌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

(六)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东莞支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东莞支公司（友邦东莞）
营运资金	2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胜和路胜和商住广场 16-17 层
成立时间	2002 年 11 月 7 日
经营范围	在东莞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经营区域	东莞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吴小美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

(七)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门支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门支公司（友邦江门）
注册资本	2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东华一路61号金华商业中心602、604、606、608、610、611、612、613、615、617、619室
成立时间	2002年11月7日
经营范围	在江门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凭有效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经营）。
经营区域	江门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吴惠玲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

二、财务会计信息²

(一) 资产负债表

资产	附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5	2,101,936,170	1,485,842,816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986,984,931	1,159,650,347
衍生金融资产	7	13,906,587	27,629,0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	123,300,000	80,900,089
应收利息		785,165,321	692,408,362
应收保费	9	701,107,508	599,678,594
应收代位追偿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10	43,909,313	30,871,815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3,151,394	12,689,78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8,668,205	7,022,576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518,076)	(428,705)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6,841,153	2,845,363
保户质押贷款		683,419,879	537,531,638
定期存款	11	7,557,382,203	6,088,589,6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	11,675,670,423	11,079,453,4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	39,885,220,212	37,175,269,524
贷款	14	600,00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15	567,654,706	537,428,197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6	43,535,942	50,802,823
无形资产	17	121,172,409	136,381,757
独立账户资产	50	2,200,768,437	2,542,331,2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	191,862,930	209,812,007
其他资产	18	602,329,498	222,247,177
资产总计		68,933,469,145	62,678,957,5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剑莹

精算负责人：林红

² 本财务会计信息为友邦中国各分支公司的汇总信息。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	-	335,7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	1,546,899,903	3,361,199,988
预收保费		53,672,951	38,212,66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71,988,871	137,010,788
应付分保账款		41,556,019	34,368,355
应付职工薪酬	20	139,420,573	108,334,856
应交税费	21	240,044,980	195,138,878
应付赔付款		564,980,601	530,991,004
应付保单红利	22	77,336,847	56,222,21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3	5,002,630,530	4,814,959,057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	426,216,865	416,267,837
未决赔款准备金	24	86,941,831	80,512,253
寿险责任准备金	24	47,301,555,383	42,022,010,17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4	5,648,393,148	4,317,567,384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独立账户负债	50	2,200,768,437	2,542,331,2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	19,193,840	63,981,289
其他负债	26	423,620,757	376,712,304
负债合计		63,945,221,536	59,096,155,993
所有者权益:			
营运资金	27	3,156,399,440	2,544,399,440
资本公积	28	(34,940,531)	158,696,457
减: 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29	423,730,935	324,137,525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443,057,765	555,568,1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88,247,609	3,582,801,52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8,933,469,145	62,678,957,5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张剑莹

精算负责人: 林红

(二) 利润表

	附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296,236,912	10,502,504,745
已赚保费		9,290,002,606	8,608,172,995
保险业务收入	30	9,411,120,575	8,691,152,275
其中：分保费收入		-	-
减：分出保费	31	(111,630,553)	(77,310,32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487,416)	(5,668,954)
投资收益	32	2,902,474,956	1,763,793,5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3	(36,052,192)	(16,004,493)
汇兑损失		(33,334,689)	(16,288,163)
其他业务收入	34	173,146,231	162,830,871
二、营业支出		(11,245,199,498)	(10,253,236,401)
退保金	35	(611,674,441)	(631,556,659)
赔付支出	36	(1,215,741,079)	(998,321,990)
减：摊回赔付支出		54,982,446	29,950,23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7	(6,649,510,672)	(5,919,572,362)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8	25,552,048	(2,130,448)
保单红利支出	39	(54,444,928)	(40,406,558)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9,654,385)	(91,767,79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0	(1,004,170,480)	(955,449,449)
业务及管理费	41	(1,531,373,241)	(1,379,213,756)
减：摊回分保费用	42	40,367,458	23,431,961
其他业务成本	43	(288,246,206)	(236,785,080)
资产减值损失	44	(1,286,018)	(51,414,495)
三、营业利润		1,051,037,414	249,268,344
加：营业外收入	45	16,085,005	8,164,675
减：营业外支出	46	(5,918,409)	(4,484,608)
四、利润总额		1,061,204,010	252,948,411
减：所得税费用	47	(74,120,937)	45,260,500
五、净利润		987,083,073	298,208,911
六、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48	(193,636,988)	449,451,3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3,446,085	747,660,2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剑莹

精算负责人：林红

(三) 现金流量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9,325,151,945	8,641,771,85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增加额	183,983,247	149,570,7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752,955	26,665,1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875,983	623,919,5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56,764,130	9,441,927,18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784,979,502)	(1,611,792,10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减少额	(102,557,382)	(152,387,494)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22,130,482)	(15,521,904)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56,289,732)	(946,285,28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33,330,293)	(25,801,4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9,917,271)	(648,798,0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953,034)	(96,670,3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3,640,991)	(1,288,466,1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39,798,687)	(4,785,722,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6,965,443	4,656,204,3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22,004,019	8,094,721,87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87,408,804	2,198,606,9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274,285	222,6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09,687,108	10,293,551,4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807,283,375)	(17,996,040,0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023,431)	(82,771,3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04,306,806)	(18,078,811,3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4,619,698)	(7,785,259,8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2,000,000	632,9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007,300,000	94,617,243,1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619,300,000	95,250,193,1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112,061,154)	(92,168,677,7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112,061,154)	(92,168,677,7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2,761,154)	3,081,515,4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13,491,237)	(9,974,7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616,093,354	(57,514,81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5,842,816	1,543,357,63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1,936,170	1,485,842,8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剑莹

精算负责人：林红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营运资金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12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911,449,440	(290,754,843)	274,662,130	306,834,586	2,202,191,313
二、2012年增减变动金额					
所有者投入资本	632,950,000	-	-	-	632,950,000
净利润	-	-	-	298,208,911	298,208,911
其他综合收益	-	449,451,300	-	-	449,451,300
提取盈余公积	-	-	49,475,395	(49,475,395)	-
三、2012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u>2,544,399,440</u>	<u>158,696,457</u>	<u>324,137,525</u>	<u>555,568,102</u>	<u>3,582,801,524</u>
一、2013年1月1日年初余额	2,544,399,440	158,696,457	324,137,525	555,568,102	3,582,801,524
二、2013年增减变动金额					
所有者投入资本	612,000,000	-	-	-	612,000,000
净利润	-	-	-	987,083,073	987,083,073
其他综合损失	-	(193,636,988)	-	-	(193,636,988)
提取盈余公积	-	-	99,593,410	(99,593,410)	-
三、2013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u>3,156,399,440</u>	<u>(34,940,531)</u>	<u>423,730,935</u>	<u>1,443,057,765</u>	<u>4,988,247,60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剑莹

精算负责人：林红

（五）财务报表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批准，自1992年9月起先后成立了上海分公司、广州分公司（包括佛山支公司）、深圳分公司、北京分公司、苏州分公司、东莞支公司和江门支公司（以下合称“中国区支公司”）。

2006年6月，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批准，广州分公司更名为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经营区域扩展为广东省行政区域。同时，佛山支公司更名为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佛山支公司。

2006年7月，经中国保监会批准，苏州分公司更名为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经营区域为江苏省行政区域。

2013年3月，经中国保监会批准，中国区支公司更名为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东莞支公司和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门支公司。

中国区支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经营除法定保险以外的下列业务：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中国区支公司的总公司为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于2013年1月21日，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更名为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注册在香港的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为中国区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汇总财务报表由中国区支公司管理层于2014年3月26日批准报出。

2 汇总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汇总财务报表基于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中国区各支公司单独财务报表的汇总结果编制。

中国区各支公司单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a)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b) 记账本位币和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d)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和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除衍生金融工具所产生资产以衍生金融资产单列，投资连结产品相关资产以独立账户资产单列外，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ii)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 3(e)。

(iii)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iv)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d) 金融工具（续）

(2) 金融资产确认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类似金融资产按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d) 金融工具（续）

(4)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i)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i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为具有下列特征的金融工具或其他合同：

- (i) 其价值随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指数、费率指数、信用等级、信用指数或其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变量为非金融变量的，该变量与合同的任一方不存在特定关系；
- (ii) 不要求初始净投资、或与对市场情况变化有类似反应的其他类型合同相比，要求很少的初始净投资；
- (iii) 在未来某一日期结算。

衍生工具包括利率互换等。

衍生工具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其确认和计量原则参见附注 3(d)(2)。

(6)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独立账户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负债、衍生金融工具所产生的衍生金融负债等。

(i)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除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外，中国区分支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中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形成的相关负债计入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d) 金融工具（续）

(6) 金融负债（续）

(ii) 独立账户负债

投资连结保险合同中分拆出的投资合同部分形成的相关负债计入独立账户负债。独立账户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 (iii)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负债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在证券交易所或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上以合同或协议的方式按一定的价格买入金融资产，于到期日再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价格卖出该批金融资产以获取买入价与卖出价差价收入的业务。按买入某种金融资产成交时实际支付的款项作为投资成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在金融资产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并按计提的金额计入投资收益。

卖出回购金融负债为在证券交易所或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上以合同或协议的方式按一定的价格卖出金融资产，于到期日再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价格买入该批金融资产以获取卖出该批金融资产后的资金使用权的业务。卖出回购金融负债支出在回购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并按计提的金额计入其它业务成本。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

金融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

- (i)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 (ii)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d) 金融工具（续）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续）

(iii)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e)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以实际发生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f)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械及动力设备、办公设备、计算机及辅助设备以及交通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f)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10%	3.00%
机械及动力设备	14-18 年	5%	5.28%至 6.79%
办公设备	5 年	5%	19.00%
计算机及辅助设备	3 年	5%	31.67%
交通运输设备	5 年	5%	19.00%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3(i))。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的以及尚未完工的资本性资产。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及其他直接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3(i))。

(g)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软件等，以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土地使用期限分期平均摊销。

(2) 软件

购入的软件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确认为无形资产的软件开发阶段的支出按实际开发支出入账。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g) 无形资产（续）

(3)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 and 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i)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ii)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iii)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iv)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v)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4)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之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5)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3(i))。

(h) 其他资产

其他资产包括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长期待摊费用等。

其他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原则参见附注 3(e)。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它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i) 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j)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另外，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建立了职工补充养老计划，鼓励职工长期服务。该补充养老计划按职工工资的一定比例提取并计入当期费用，相关的个人所得税由职工个人承担并由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代扣代缴。

此外，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向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推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报酬计划，包括认股权计划、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向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符合条件的职工授予认股权和受限制股份单位，作为获取职工服务的对价，用于股份报酬计划的款项通过关联方收款的方式向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收取。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k) 保险合同准备金

保险人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中，保险人可能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中国区分支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认为非保险合同。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中国区分支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中国区分支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中国区分支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1) 计量原则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可分为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在本财务报表中，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列报。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报。

(i) 计量单元

中国区分支公司的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将每一险种具有相同性别、投保年龄、缴费期间及频率、保险期间等情况的所有保单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中国区分支公司的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单组合作为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ii) 预计未来现金流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保险合同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中国区分支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k)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1) 计量原则（续）

(iii) 边际因素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将边际计入各期损益。中国区分支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合理估计相关的准备金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有关假设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后续计量。

(iv) 货币时间价值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中国区分支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中国区分支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在提取各项原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当期，中国区分支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对原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分别估计，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2)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中国区分支公司对非寿险保险业务为承担未来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于年末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3)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估计保险赔款额及理赔费用入账。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相关边际因素，采用链梯法等方法计量。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k)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4) 寿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尚未终止的人寿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于年末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尚未终止的长期健康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于年末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6) 保险责任准备金充足性测试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小于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l)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m) 其他负债

其他负债包括其他应付款、应付账款和保险保障基金等。保险保障基金指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按《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提取并缴纳的法定基金。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提取的保险保障基金缴入保险保障基金专门账户，集中管理、统筹使用。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n) 收入确认

(1)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在满足下列所有条件时确认：

- (i) 原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
- (ii) 与原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 (iii) 与原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保单管理服务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存款存续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保单管理服务收入是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管理非保险合同所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等费用，于中国区分支公司提供管理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o)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当期摊余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当期长期应付款列示。

(p)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中国区分支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p)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1) 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i) 原保险合同

中国区分支公司对每一险种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中国区分支公司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中国区分支公司和交易对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中国区分支公司对原保险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具体步骤如下：

首先，根据产品特征判断产品是否能够分拆。对于能够分拆的产品将其拆分为保险部分和非保险部分。其次，对于不能进行分拆的产品，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再次，判断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最后，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其中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的方法和标准如下：

对于非年金保单，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风险比例 = (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 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 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 × 100%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年金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的确认为保险合同。

如果同一险种的不同性别、投保年龄的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不同，中国区分支公司在确定该险种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时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如果保单合同数占比一半以上保单通过测试，则该险种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ii) 再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保单，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p)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2) 重大精算假设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依据中国区分支公司对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根据最新的经验分析以及当前和未来的预期而确定。对于由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等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带来的负债的不确定性，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

与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相关的剩余边际，以保单生效年度的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确定，在预期保险期间内摊销。

(i) 死亡率、发病率和退保率

死亡率和发病率的假设是根据中国区分支公司签发的保单死亡率经验和发病率经验确定。死亡率和发病率因被保险人年龄和保险合同类型的不同而变化。

中国区分支公司根据中国人寿保险业 2000-2003 年经验生命表确定死亡率假设，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中国区分支公司长期的历史死亡率经验和对未来的预期。寿险合同死亡率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流行病以及生活方式的广泛改变，这些都会导致未来死亡经验恶化，进而导致负债不足。与此相类似，医疗保健和社会条件的持续改进会带来寿命的延长也对中国区分支公司提供年金类给付的保险合同带来长寿风险。

中国区分支公司根据对历史经验的分析和对未来经验的预测来确定重大疾病保险的发病率假设。不确定性主要来自两方面。首先，生活方式的改变会导致未来发病率经验恶化。其次，医疗技术的发展和保单持有人享有的医疗设施覆盖率的提高会提前重大疾病的确诊时间，导致重大疾病的给付提前。如果当期的发病率假设没有适当反应这些长期趋势，这两方面最终都会导致负债不足。

中国区分支公司使用的死亡率和发病率的假设考虑了风险边际。

退保率和其他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可替代金融工具、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根据过去可信赖的经验、当前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确定的，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p)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2) 重大精算假设（续）

(ii) 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中国区分支公司以对应资产组合未来预期投资收益率为折现率假设，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对准备金的影响。

在确定折现率假设时，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以往投资经验、目前和未来投资组合及收益率趋势。折现率假设反映了对未来经济状况和公司投资策略的预期，最近 2 年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2012 年 12 月 31 日	4.59%~4.7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58%~4.88%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确定折现率假设。最近 2 年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77%~4.6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35%~4.64%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货币及汇率政策、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iii) 费用假设基于预计保单单位成本，并考虑风险边际。单位成本是基于对实际经验的分析和未来的预期。单位成本因素以每份保单、保额和保费的百分比的形式表示。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费用假设。

(iv) 保单红利假设受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中国区分支公司的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有责任向分红险合同持有人支付累积可分配收益的 70%，或按照保单约定的更高比例。

(v) 风险边际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测算风险边际，并保证前后年度方法的一致性。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p)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而非被迫或清算时，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交换的金额。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在估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所采取的方法和假设为：

- 债券投资：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
- 权益工具投资：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对于长期停牌的股票，使用可比公司法，即选出与该股票上市公司可比的其他可以取得合理市场价格的公司，在估值日以可比公司的股票平均收益率作为该股票的收益率进行估值。
- 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通过估值方法确定。
- 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买入返售证券和卖出回购证券：资产负债表上账面价值近似公允价值。
- 保户质押贷款：保户质押贷款的账面价值近似公允价值。

(4)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中国区各分支公司需要作出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即判断其价值已发生减值。鉴定较大幅度及非暂时性下降需要作出判断。在作出此类判断时，中国区各分支公司评估因素包括：股价的日常波动、被投资公司的财务稳健程度、行业及类别表现、技术、营运及融资现金流量。若股价的异常波动、被投资公司的财务稳健程度、行业及类别表现恶化、技术、营运及融资现金流量出现变动，可能适当作出减值。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q) 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1) 精算假设变更

如附注3(p)(2)所述，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发病率、费用假设、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中国区各分支公司2013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减少2013年12月31日寿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57,842,132元，增加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46,001,458元，增加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11,840,674元。

4 主要税项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自2007年度起，中国区分支公司采取在上海分公司所在地进行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适用的相关所得税率为25%。

5 货币资金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现金				
人民币	610,884	610,884	575,795	575,795
美元	2,326	14,079	2,326	14,488
小计		<u>624,963</u>		<u>590,283</u>
活期存款				
人民币	1,398,847,812	1,398,847,812	615,708,748	615,708,748
美元	40,438,023	244,783,684	10,714,289	66,744,472
港币	30,892,319	24,117,294	7,186,653	5,775,619
小计		<u>1,667,748,790</u>		<u>688,228,839</u>
三个月以内定期存款				
人民币	277,000,000	277,000,000	220,000,000	220,000,000
美元	25,863,956	156,562,417	92,627,877	577,023,694
小计		<u>433,562,417</u>		<u>797,023,694</u>
货币资金合计				
人民币	1,676,458,696	1,676,458,696	836,284,543	836,284,543
美元	66,304,305	401,360,180	103,344,492	643,782,654
港币	30,892,319	24,117,294	7,186,653	5,775,619
		<u>2,101,936,170</u>		<u>1,485,842,816</u>

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2012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986,984,931</u>	<u>1,159,650,347</u>

7 衍生金融工具

	2013年12月31日 非套期工具			2012年12月31日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公允价值 负债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公允价值 负债
利率衍生 工具	<u>1,000,000,000</u>	<u>13,906,587</u>	<u>-</u>	<u>1,150,000,000</u>	<u>27,629,073</u>	<u>(335,710)</u>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证券交易所买入返售证券	123,300,000	80,900,089

9 应收保费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保费	701,107,508	599,678,594
减：坏账准备	-	-
	<u>701,107,508</u>	<u>599,678,594</u>

应收保费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700,159,985	100%	-	-	598,959,600	100%	-	-
3个月至1年 (含1年)	331,018	0%	-	-	511,117	0%	-	-
1年以上	616,505	0%	-	-	207,877	0%	-	-
	<u>701,107,508</u>	<u>100%</u>	<u>-</u>	<u>-</u>	<u>599,678,594</u>	<u>100%</u>	<u>-</u>	<u>-</u>

10 应收分保账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分保账款	43,909,313	30,871,815

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43,909,313	100%	-	-	30,871,815	100%	-	-

11 定期存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人民币	7,493,018,457	7,493,018,457	5,992,259,452	5,992,259,452
美元	10,632,827	64,363,746	15,463,596	96,330,191
		<u>7,557,382,203</u>		<u>6,088,589,643</u>

按到期期限划分列示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个月至3个月（含3个月）	605,679,608	96,923,323
3个月至1年（含1年）	231,653,045	400,209,679
1年至2年（含2年）	350,000,000	771,456,641
2年至3年（含3年）	700,049,550	350,000,000
3年至4年（含4年）	2,920,000,000	700,000,000
4年至5年（含5年）	1,350,000,000	2,920,000,000
5年以上	1,400,000,000	850,000,000
	<u>7,557,382,203</u>	<u>6,088,589,643</u>

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2012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债券投资		
政府债券	312,519,186	848,419,734
金融债券	874,918,188	866,757,284
企业债券	5,034,409,800	4,245,636,036
小计	<u>6,221,847,174</u>	<u>5,960,813,054</u>
权益工具投资		
基金	1,355,869,949	1,569,671,750
股票	4,133,948,978	3,645,682,055
小计	<u>5,489,818,927</u>	<u>5,215,353,805</u>
减：减值准备	<u>(35,995,678)</u>	<u>(96,713,459)</u>
	<u>11,675,670,423</u>	<u>11,079,453,400</u>

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债券投资				
政府债券	16,368,117,720	14,559,328,113	15,827,783,377	15,916,035,704
金融债券	10,129,601,322	9,012,929,329	9,784,411,150	9,522,975,499
企业债券	13,387,501,170	12,201,868,163	11,563,074,997	11,095,338,580
	<u>39,885,220,212</u>	<u>35,774,125,605</u>	<u>37,175,269,524</u>	<u>36,534,349,783</u>

14 贷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产品	<u>600,000,000</u>	-

15 存出资本保证金

中国区分支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存出资本保证金共计人民币 567,654,706 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37,428,197 元）。

16 固定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a)	40,744,922	39,519,193
在建工程(b)	<u>2,791,020</u>	<u>11,283,630</u>
	<u>43,535,942</u>	<u>50,802,823</u>

(a) 固定资产

	房屋及 建筑物	机械及 动力设备	交通运输 设备	计算机及 辅助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原价						
2012年12月31日	10,971,424	39,122,852	1,419,334	143,557,693	31,187,874	226,259,177
本年增加	-	-	-	12,639,428	4,161,747	16,801,175
本年减少	-	-	-	(15,347,306)	(4,433,258)	(19,780,564)
2013年12月31日	<u>10,971,424</u>	<u>39,122,852</u>	<u>1,419,334</u>	<u>140,849,815</u>	<u>30,916,363</u>	<u>223,279,788</u>
累计折旧						
2012年12月31日	2,759,513	34,958,027	1,295,120	119,868,005	27,859,319	186,739,984
本年计提	331,919	679,594	53,247	11,425,040	1,901,394	14,391,194
本年减少	-	-	-	(14,445,191)	(4,151,121)	(18,596,312)
2013年12月31日	<u>3,091,432</u>	<u>35,637,621</u>	<u>1,348,367</u>	<u>116,847,854</u>	<u>25,609,592</u>	<u>182,534,866</u>
净值						
2013年12月31日	<u>7,879,992</u>	<u>3,485,231</u>	<u>70,967</u>	<u>24,001,961</u>	<u>5,306,771</u>	<u>40,744,922</u>
2012年12月31日	<u>8,211,911</u>	<u>4,164,825</u>	<u>124,214</u>	<u>23,689,688</u>	<u>3,328,555</u>	<u>39,519,193</u>

16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 773,264 元（原价 2,661,495 元）的固定资产系融资租入。（2012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 571,924 元，原价为 773,264 元）。

(b) 在建工程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11,283,630	36,642,981	(45,135,591)	2,791,020

17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原价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2,111,998	196,249,210	208,361,208
本年增加	-	25,534,058	25,534,058
本年减少	-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2,111,998	221,783,268	233,895,266
累计摊销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607,101	69,372,350	71,979,451
本年摊销	293,210	40,450,196	40,743,406
本年减少	-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900,311	109,822,546	112,722,857
净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9,211,687	111,960,722	121,172,409
2012 年 12 月 31 日	9,504,897	126,876,860	136,381,757

2013 年度研究开发支出共计人民币 15,594,740 元（2012 年度：人民币 16,742,310 元），其中人民币 15,594,740 元于当期确认为无形资产（2012 年度：人民币 16,742,310 元）。

18 其他资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a)	497,119,218	155,673,474
长期待摊费用(b)	75,642,361	42,616,282
预付账款	29,004,109	23,339,041
低值易耗品	563,810	618,380
	602,329,498	222,247,177

18 其他资产（续）

(a) 其他应收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证券清算款	448,081,491	109,902,923
租赁及其他押金	39,246,806	39,189,489

应收营业税返还	3,160,671	6,595,239
员工预支及保险营销员欠款	2,879,803	1,924,354
应收关联公司款项(附注 51(d)(1))	1,044,866	112,581
独立账户往来款项	(3,669,621)	(5,748,808)
其他	7,625,851	5,262,878
	<u>498,369,867</u>	<u>157,238,656</u>
减：坏账准备	(1,250,649)	(1,565,182)
	<u>497,119,218</u>	<u>155,673,474</u>

其他应收款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 额比 例	坏账准备	计 提 比 例	金额	占总 额比 例	坏账准 备	计提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468,687,112	95%	552,250	0%	128,932,723	82%	-	0%
1年至2年 (含2年)	12,141,553	2%	7,798	0%	9,430,287	6%	874,581	9%
2年至3年 (含3年)	5,471,419	1%	-	0%	1,128,245	1%	-	0%
3年以上	12,069,783	2%	690,601	6%	17,747,401	11%	690,601	4%
	<u>498,369,867</u>	<u>100%</u>	<u>1,250,649</u>	<u>0%</u>	<u>157,238,656</u>	<u>100%</u>	<u>1,565,182</u>	<u>1%</u>

(b) 长期待摊费用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在建工程转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摊销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	39,799,633	45,135,591	17,664,265	(1,380,763)	(27,860,168)	73,358,558	
其他	2,816,649	-	380,952	-	(913,798)	2,283,803	
	<u>42,616,282</u>	<u>45,135,591</u>	<u>18,045,217</u>	<u>(1,380,763)</u>	<u>(28,773,966)</u>	<u>75,642,361</u>	

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证券交易所卖出回购证券	<u>1,546,899,903</u>	<u>3,361,199,988</u>

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续）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在证券交易所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对应的抵押债券的面值为 2,035,439,000 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4,046,061,000 元）。该类交易要求中国区分支公司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剩余到期期限均在 3 个月以内（2012 年 12 月 31 日：同）。

20 应付职工薪酬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8,331,655	107,338,161
社会统筹保险		1,088,918	996,695
		<u>139,420,573</u>	<u>108,334,856</u>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7,338,161	551,050,877	(520,057,383)
职工福利费	-	35,983,764	(35,983,764)
社会保险费	259,331	75,201,893	(75,167,35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4,188	22,472,958	(22,472,389)
基本养老保险	188,134	46,393,912	(46,361,369)
失业保险费	5,492	3,313,888	(3,312,817)
工伤保险费	1,517	1,326,239	(1,325,941)
生育保险费	-	1,694,896	(1,694,838)
住房公积金	737,364	22,373,372	(22,315,688)
	<u>108,334,856</u>	<u>684,609,906</u>	<u>(653,524,189)</u>

21 应交税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204,055,811	167,642,16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1,970,905	16,517,976
应交营业税	8,492,838	6,640,638
其他	5,525,426	4,338,101
	<u>240,044,980</u>	<u>195,138,878</u>

22 应付保单红利

应付保单红利包括分红业务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保单红利。

2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到期期限		
不定期 - 万能保险投资款	5,002,630,530	4,814,959,057

24 保险合同准备金

(a)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列示如下：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小计	
分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c)	416,267,837	1,031,416,279	-	-	(1,021,467,251)	(1,021,467,251)	426,216,865
未决赔款准备金(d)	80,512,253	86,941,831	(80,512,253)	-	-	(80,512,253)	86,941,831
寿险责任准备金(e)	42,022,010,172	8,218,866,439	(901,793,968)	(564,415,876)	(1,473,111,384)	(2,939,321,228)	47,301,555,38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317,567,384	2,694,770,739	(171,416,274)	(47,258,565)	(1,145,270,136)	(1,363,944,975)	5,648,393,148
	<u>46,836,357,646</u>	<u>12,031,995,288</u>	<u>(1,153,722,495)</u>	<u>(611,674,441)</u>	<u>(3,639,848,771)</u>	<u>(5,405,245,707)</u>	<u>53,463,107,227</u>

本年减少 - 其他中包括精算假设变化对准备金的影响，导致准备金减少人民币11,840,674元，其中寿险责任准备金减少人民币57,842,132元，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增加人民币46,001,458元。

(b) 保险合同准备金按未到期期限列示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分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c)	426,216,865	-	426,216,865	416,267,837	-	416,267,837
未决赔款准备金(d)	86,941,831	-	86,941,831	80,512,253	-	80,512,253
寿险责任准备金(e)	458,004,075	46,843,551,308	47,301,555,383	302,184,496	41,719,825,676	42,022,010,172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6,764,093	5,621,629,055	5,648,393,148	5,680,753	4,311,886,631	4,317,567,384
	<u>997,926,864</u>	<u>52,465,180,363</u>	<u>53,463,107,227</u>	<u>804,645,339</u>	<u>46,031,712,307</u>	<u>46,836,357,646</u>

24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c) 分保前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按险种划分分保前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包括：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个人健康险	191,465,806	163,023,208
个人意外伤害险	108,527,946	131,189,630
	<u>299,993,752</u>	<u>294,212,838</u>
团体健康险	85,805,450	84,204,063
团体意外伤害险	40,417,663	37,850,936
	<u>126,223,113</u>	<u>122,054,999</u>
合计	<u>426,216,865</u>	<u>416,267,837</u>

(d) 分保前未决赔款准备金

按险种划分分保前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个人健康险	35,508,282	32,408,860
个人意外伤害险	7,704,047	6,314,926
	<u>43,212,329</u>	<u>38,723,786</u>
团体健康险	27,371,247	25,547,814
团体意外伤害险	16,358,255	16,240,653
	<u>43,729,502</u>	<u>41,788,467</u>
合计	<u>86,941,831</u>	<u>80,512,253</u>

按性质划分分保前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739,593	4,418,530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81,818,640	75,817,642
理赔费用准备金	383,598	276,081
	<u>86,941,831</u>	<u>80,512,253</u>

24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e) 分保前寿险责任准备金

按险种划分分保前寿险责任准备金，包括：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个人寿险	38,359,565,781	34,844,439,721
个人年金	8,923,682,654	7,159,363,988
	<u>47,283,248,435</u>	<u>42,003,803,709</u>
其中：		
分红保险	19,806,400,043	17,265,131,761
万能保险	8,291,884	8,611,290
投资连结保险	11,111,748	8,489,968
团体寿险	<u>18,306,948</u>	<u>18,206,463</u>
其中：		
万能保险	2,183,671	2,086,810
投资连结保险	638,523	608,703
合计	<u>47,301,555,383</u>	<u>42,022,010,172</u>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应付款项	125,711,992	502,847,966	103,635,757	414,543,0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26,011,644	104,046,576	260,383	1,041,531
无形资产	14,322,456	57,289,823	4,647,392	18,589,567
未决赔款准备金	12,268,571	49,074,285	11,049,994	44,199,977
资产减值准备	9,311,582	37,246,327	24,569,661	98,278,64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	3,253,767	13,015,069	-	-
固定资产	803,714	3,214,857	1,087,511	4,350,043
长期待摊费用	179,204	716,817	127,049	508,195
累计亏损的影响	-	-	64,434,261	257,737,044
	<u>191,862,930</u>	<u>767,451,720</u>	<u>209,812,007</u>	<u>839,248,023</u>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b)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14,191,990	56,767,959	52,986,391	211,945,565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				
价值变动	3,476,647	13,906,587	6,823,341	27,293,363
长期待摊费用	1,525,203	6,100,813	1,757,753	7,031,01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	-	2,412,587	9,650,347
无形资产	-	-	1,217	4,868
	<u>19,193,840</u>	<u>76,775,359</u>	<u>63,981,289</u>	<u>255,925,159</u>

26 其他负债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a)	299,600,814	267,283,203
应付账款	117,165,552	104,834,096
保险保障基金	6,854,391	4,595,005
	<u>423,620,757</u>	<u>376,712,304</u>

(a) 其他应付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关联公司款项(附注 51(d)(2))	128,256,981	107,574,391
应付其他保单款项	81,371,321	69,864,308
保险营销员长期服务基金	47,790,103	41,186,372
应付预收保险款项	26,207,374	21,643,793
保险营销员单证保证金	9,388,662	13,814,634
补充性员工公积金	3,049,660	4,424,873
业务主管管理基金	2,284,582	1,873,460
应付证券清算款	1,500,000	11,171,480
应付经营场所租金	1,220,416	2,801,122
独立账户往来款项	(33,284,280)	(29,959,437)
其他	31,815,995	22,888,207
	<u>299,600,814</u>	<u>267,283,203</u>

27 营运资金

中国区分支公司的总公司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于2013年11月15日分别向上海分公司增加营运资金人民币245,000,000元，向江苏分公司增加营运资金人民币61,000,000元，向广东分公司增加营运资金人民币245,000,000元，向北京分公司增加人民币61,000,000元，由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以境外人民币现汇投入。

28 资本公积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资本公积—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7,278,617)	210,904,034
减：所得税影响	11,819,654	(52,726,009)
其他	518,432	518,432
	<u>(34,940,531)</u>	<u>158,696,457</u>

29 盈余公积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提取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324,137,525</u>	<u>99,593,410</u>	<u>423,730,935</u>

如各分支公司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有可分配利润的，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中国区分支公司管理层决定本年度不提取公益金。

30 保险业务收入

为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直接承保业务所取得的保费收入。按险种划分保费收入，包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个人寿险	4,145,512,944	4,085,346,729
个人健康险	2,788,625,525	2,285,254,048
个人意外伤害险	392,801,096	367,336,705
个人年金	1,775,499,068	1,658,671,355
	<u>9,102,438,633</u>	<u>8,396,608,837</u>
其中：		
分红保险	3,181,848,214	3,133,106,574
万能保险	30,743,849	28,970,613
投资连结保险	19,392,345	10,541,601
团体寿险	29,786,886	29,326,920
团体健康险	189,034,195	183,765,625
团体意外伤害险	89,860,861	81,450,893
	<u>308,681,942</u>	<u>294,543,438</u>
合计	<u>9,411,120,575</u>	<u>8,691,152,275</u>

31 分出保费

为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分出分保业务向分保接受人分出的保费。

(a) 按期限划分分出保费，包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长期险	39,144,654	20,145,883
短期险	72,485,899	57,164,443
	<u>111,630,553</u>	<u>77,310,326</u>

31 分出保费（续）

(b) 按分入公司划分分出保费，包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57,470,994	47,302,211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6,949,113	13,962,914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7,265,720	6,658,953
苏黎世保险公司	8,065,412	7,209,140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55,748	1,305,810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41,920	724,470
RGA 美国再保险公司	28,159	60,297
其他	53,487	86,531
	<u>111,630,553</u>	<u>77,310,326</u>

32 投资收益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1,704,944,246	1,495,997,1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损失）	758,260,265	(142,900,690)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365,133,532	308,628,195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54,455,876	84,176,9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益	4,600,725	6,767,483
其他	15,080,312	11,124,542
	<u>2,902,474,956</u>	<u>1,763,793,535</u>

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665,416)	1,843,027
衍生金融工具	(13,386,776)	(17,847,520)
	<u>(36,052,192)</u>	<u>(16,004,493)</u>

34 其他业务收入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投连险业务收入	70,619,281	58,474,186
利息收入	60,112,340	58,821,469
万能险业务收入	37,583,416	40,701,780
保单撤销手续费	840,734	1,904,619
其他收入	3,990,460	2,928,817
	<u>173,146,231</u>	<u>162,830,871</u>

35 退保金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个人寿险	501,723,520	531,091,211
个人健康险	47,258,565	40,365,275
个人年金	62,692,356	60,100,173
	<u>611,674,441</u>	<u>631,556,659</u>

其中：

分红保险	<u>381,517,339</u>	<u>413,992,922</u>
------	--------------------	--------------------

36 赔付支出

按赔款内容划分，赔付支出列示如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年金给付	463,591,459	391,000,759
赔款支出(a)	341,346,525	333,110,710
死伤医疗给付(b)	247,394,730	208,081,624
满期给付	163,408,365	66,128,897
	<u>1,215,741,079</u>	<u>998,321,990</u>

36 赔付支出（续）

(a) 按险种划分赔款支出，包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个人健康险	210,875,182	203,257,516
个人意外伤害险	18,725,601	23,232,218
	<u>229,600,783</u>	<u>226,489,734</u>
团体健康险	102,571,263	88,404,672
团体意外伤害险	9,174,479	18,216,304
	<u>111,745,742</u>	<u>106,620,976</u>
合计	<u>341,346,525</u>	<u>333,110,710</u>

(b) 按险种划分死伤医疗给付，包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个人寿险	90,637,069	87,896,506
个人健康险	150,972,743	110,727,651
个人年金	2,178,397	4,072,574
	<u>243,788,209</u>	<u>202,696,731</u>
其中：		
分红保险	18,474,226	18,140,966
万能保险	7,820,428	8,739,503
投资连结保险	5,032,429	5,172,163
团体寿险	<u>3,606,521</u>	<u>5,384,893</u>
合计	<u>247,394,730</u>	<u>208,081,624</u>

3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按准备金性质，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列示如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6,429,578	(22,534,779)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5,312,255,330	4,960,939,082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330,825,764	981,168,059
	<u>6,649,510,672</u>	<u>5,919,572,362</u>

38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1,645,629	1,098,302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89,371)	(4,286,084)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3,995,790	1,057,334
	<u>25,552,048</u>	<u>(2,130,448)</u>

39 保单红利支出

保单红利支出为支付给分红保险业务保户的已宣告红利。

4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佣金支出(a)	962,264,786	916,765,654
手续费支出	41,905,694	38,683,795
	<u>1,004,170,480</u>	<u>955,449,449</u>

(a) 佣金支出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首年佣金	318,636,710	295,959,947
趸缴佣金	5,327,466	5,146,740
续年佣金	288,610,999	272,204,705
保险营销员奖金、津贴等	349,689,612	343,454,262
	<u>962,264,786</u>	<u>916,765,654</u>

41 业务及管理费

为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在业务经营及管理工作中发生的除手续费、佣金支出以外的其他各项费用，包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用(a)	684,609,906	622,472,275
广告及业务推广费	233,660,990	183,437,261
营业用房租金费用	164,482,847	163,556,477
电子设备运转费	98,244,026	76,834,708
办公及差旅费	86,371,764	99,279,145
资产折旧、摊销费	83,908,566	62,660,212
总公司管理费(附注 51(c)(2))	71,171,895	70,136,579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22,350,523	20,919,831
保险业务监管费	6,465,390	6,673,383
其他	80,107,334	73,243,885
	<u>1,531,373,241</u>	<u>1,379,213,756</u>

(a) 股份支付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向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推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报酬计划，包括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认股权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1) 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 日、2011 年 10 月 18 日、2012 年 3 月 15 日和 2013 年 11 月 3 日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共授予 4,354,715 单位的受限制股份单位。根据有关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除非能够达到特定的服务年限以及业绩条件，否则不可行权。2013 年度由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按照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确认的职工工资及福利费用为人民币 22,852,369 元（2012 年度：人民币 24,231,915 元）。

受限制股份单位

201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权股份数	2,724,663
本年授予股份数	1,422,918
本年转出股份数	(208,407)
本年失效股份数	(414,213)
201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权股份数	<u>3,524,961</u>

41 业务及管理费（续）

(a) 股份支付（续）

(2) 认股权计划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 日、2012 年 3 月 15 日和 2013 年 11 月 3 日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共授予 488,928 单位的认股权。根据有关认股权计划，除非能够达到特定的服务年限，否则不可行权。已授予的认股权自授予日起算 10 年届满，每份认股权赋予符合条件的职工认购一股普通股，加权平均行权价格为港币 28.63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加权平均合同剩余期限为 7.89 年。2013 年度由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按照认股权计划确认的职工工资及福利费用为人民币 1,042,795 元（2012 年度：人民币 1,489,502 元）。

认股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权认股权数	474,613
本年授予认股权数	53,182
本年转入认股权数	(104,205)
本年失效认股权数	(44,157)
201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权认股权数	<u>379,433</u>

(3) 员工持股计划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符合条件的员工可以购买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的普通股，而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将于投资归属期末按符合条件的员工购买的每两股股票授予一股受限制股票。根据有关员工持股计划，除非能够达到特定的服务年限并持有供款购买的股票，否则不可行权。符合条件的员工每月的最大供款额是个人基本工资的 5% 或等值港币 9,750 元的人民币中的两者较低者。2013 年度由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符合条件的员工支付人民币 8,839,011 元以购买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的 319,953 股普通股（2012 年：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符合条件的员工支付人民币 1,434,046 元以购买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的 57,954 股普通股）。

(4) 估值方法及假设

最终控股公司使用二项式点阵法模式估计认股权的公允价值，使用蒙地卡罗模拟模型及/或贴现现金流量法计算受限制股份单位的公允价值。

41 业务及管理费（续）

(a) 股份支付（续）

(4) 估值方法及假设（续）

	2013 年度		
	受限制股份单位	认股权	员工持股计划
假设			
无风险利率	0.25%	1.26%	0.12%-0.66%
波幅	30%	30%	26%-30%
股息收益	1.1%	1.1%	1.10%-1.30%
行权价（港币：元）	不适用	28.63	不适用
认股权期限（年）	不适用	10	不适用
预期期限（年）	不适用	7.41	不适用
每份认股权/单位的加权平均价格（港币：元）	25.86	8.36	35.77
	2012 年度		
	受限制股份单位	认股权	员工持股计划
假设			
无风险利率	0.36%	1.44%	0.22%
波幅	30%	30%	30%
股息收益	1.2%	1.2%	1.3%
行权价（港币：元）	不适用	27.74	不适用
认股权期限（年）	不适用	10	不适用
预期期限（年）	不适用	7.40	不适用
每份认股权/单位的加权平均价格（港币：元）	24.04	8.03	28.52

42 摊回分保费用

为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分出分保业务向分保接收人摊回的应由其承担的手续费，包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24,823,646	14,741,925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362,492	4,320,363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256,999	3,022,921
苏黎世保险公司	870,657	962,139
瑞士再保险公司	51,607	383,879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34	734
其他	1,323	-
	<u>40,367,458</u>	<u>23,431,961</u>

43 其他业务成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万能账户利息支出	170,652,381	163,395,0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72,561,069	51,243,244
投连及万能险业务成本	44,422,977	21,970,483
其他支出	609,779	176,267
	<u>288,246,206</u>	<u>236,785,080</u>

44 资产减值损失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其他应收款坏账	771,887	2,531,3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514,131	48,883,191
	<u>1,286,018</u>	<u>51,414,495</u>

45 营业外收入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核销未领退费	9,366,478	6,042,958
清理营销员滞留款	6,298,221	135,188
资产处置收益	37,240	435
政府补贴收入	-	930,416
其他	383,066	1,055,678
	<u>16,085,005</u>	<u>8,164,675</u>

46 营业外支出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未决诉讼	1,987,342	-
捐款支出	1,847,556	1,879,076
资产处置损失	947,207	1,797,318
支付以前年度已核销款项	920,057	702,039
其他	216,247	106,175
	<u>5,918,409</u>	<u>4,484,608</u>

47 所得税费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当期所得税	36,413,647	4,709,460
递延所得税	37,707,290	(49,969,960)
	<u>74,120,937</u>	<u>(45,260,500)</u>

将列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润总额	<u>1,061,204,010</u>	<u>252,948,411</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5,301,003	63,237,103
非应纳税收入	(228,530,153)	(156,283,381)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8,959,218	43,057,803
其他	(1,609,131)	4,727,975
	<u>74,120,937</u>	<u>(45,260,500)</u>

48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金额	(258,182,651)	599,268,4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64,545,663	(149,817,100)
	<u>(193,636,988)</u>	<u>449,451,300</u>

49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利润	987,083,073	298,208,911
调整： 资产减值准备	1,286,018	51,414,495
固定资产折旧	14,391,194	14,682,199
无形资产摊销	40,743,406	18,211,7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773,966	29,766,294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	909,967	1,796,8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6,052,192	16,004,49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9,487,416	5,668,954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增加 / (减少)	4,783,949	(23,633,081)
寿险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5,312,344,701	4,965,225,166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1,306,829,974	980,110,725
投资收益	(2,902,474,956)	(1,763,793,5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增加)	43,700,338	(43,821,9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5,993,048)	(6,148,0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55,482,498)	(10,160,7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481,038,514	112,697,095
汇兑损失	13,491,237	9,974,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216,965,443</u>	<u>4,656,204,341</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101,936,170	1,485,842,816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485,842,816)	(1,543,357,6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616,093,354</u>	<u>(57,514,815)</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624,963	590,283
活期存款	1,667,748,790	688,228,839
三个月以内定期存款	433,562,417	797,023,6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2,101,936,170</u>	<u>1,485,842,816</u>

50 投资连结产品

(a)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的基本情况

中国区分支公司分别设立了友邦中国区分支公司优选平衡组合投资账户、友邦中国区分支公司增长组合投资账户、友邦中国区分支公司稳健组合投资账户、友邦中国区分支公司货币组合投资账户和友邦中国区分支公司内需精选组合投资账户等32个独立投资账户，推出了友邦金中金精选组合投资连结保险、友邦聚财宝投资连结保险、友邦财富通投资连结保险、友邦双盈人生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双盈人生II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附加安盈人生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附加稳赢一生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附加育英才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附加常青养老团体投资连结保险、友邦附加永青养老团体投资连结保险和友邦附加永嘉养老团体投资连结保险。

(b) 独立投资账户情况

独立投资账户的投资组合情况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59,630,532	395,443,186
基金投资	74,864,949	69,071,214
债券投资	615,974,658	627,381,418
股票投资	1,295,841,316	1,407,729,957
买入返售证券	40,700,000	28,600,000
应收红利	142,329	86,121
应收利息	9,945,031	8,253,357
其他应收款	3,669,622	5,765,986
独立账户资产合计	2,200,768,437	2,542,331,239
负债		
应付赎回款	13,331,705	12,050,109
应付独立账户管理费	8,216,332	8,925,623
应交税金	1,966,344	17,777
预提费用	547,601	564,750
其他应付款	12,699,989	10,012,210
负债合计	36,761,971	31,570,469
独立账户持有人权益		
独立账户持有人投入资金	2,366,720,484	2,771,495,150
累计已实现损失	(202,714,018)	(260,734,380)
独立账户持有人权益合计	2,164,006,466	2,510,760,770
独立账户负债合计	2,200,768,437	2,542,331,239

50 投资连结产品（续）

(c) 风险保费和独立投资账户管理费

风险保费为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承担风险保额收取的费用。风险保费按保险合同签发（首期）或保险合同生效日的每月对应日（续期）的下一个计价日的卖出价，从个人账户中以转出投资单位的形式按月收取。

投保人按保险条款规定需交纳独立投资账户管理费。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独立投资账户管理费	32,636,806	38,275,721
风险保费	19,392,345	10,541,601

51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香港	保险	总公司	外国企业	杜嘉祺

注册在香港的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为中国区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已发行股本及其变化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5,755,249,305 美元	-	-	5,755,249,305 美元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对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100%

51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b)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关系
友邦资讯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受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之总公司控制
友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受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之总公司控制
友邦创新资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受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之总公司控制
佛山市集扬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之总公司控制
友邦综合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友邦退休金管理及信托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AIA Shared Services Sdn.Bhd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c) 关联交易

(1) 定价政策

承担总公司管理费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承担的总公司管理费是总公司为各分支公司的经营管理而发生的管理费用，以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毛保费收入总额的比例分摊计算。

(2) 重大关联交易

承担总公司管理费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71,171,895	70,136,578

(d)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其他应收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佛山市集扬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960,070	-
友邦综合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42,480	-
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	21,564	-
友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18,928	-
友邦资讯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1,824	-
AIA Shared Services Sdn.Bhd	-	112,581
	1,044,866	112,581

51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d)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 其他应付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80,222,075	82,967,804
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43,790,501	21,518,264
友邦创新资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867,516	143,351
友邦综合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1,603,322	1,213,401
AIA Shared Services Sdn.Bhd	608,356	31,037
友邦资讯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165,211	1,187,529
友邦退休金管理及信托有限公司	-	512,998
友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	7
	<u>128,256,981</u>	<u>107,574,391</u>

52 承诺事项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消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42,437,081	145,922,448
一年至二年	118,707,860	102,168,398
二年至三年	89,391,406	83,299,781
三年以上	281,651,978	345,353,393
	<u>632,188,325</u>	<u>676,744,020</u>



专项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4)第 0730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广东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北京分公司、江苏分公司、东莞支公司和江门支公司七家中国区分支公司(以下合称“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的汇总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汇总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汇总利润表、汇总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汇总现金流量表以及汇总财务报表附注(以下合称“汇总财务报表”)。

一、管理层对汇总财务报表的责任

上述汇总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汇总财务报表附注 2 所述汇总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汇总财务报表附注 3 所述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汇总财务报表;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4)第 0730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上述汇总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汇总财务报表附注 2 所述汇总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汇总财务报表附注 3 所述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四、编制基础以及对分发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财务报表附注 2 对编制基础的说明。上述汇总财务报表为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报送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目的而编制, 不适用于其他目的。因此, 本专项审计报告仅供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报送使用, 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14年3月26日

注册会计师

许康玮

注册会计师

卢冰

三、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³

(一) 风险的识别与评价

根据保监会发布的《人身保险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实施指引》（保监发[2010]89号文）的精神，本公司将面临的主要风险分为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保险风险、战略风险以及营运风险，并分别针对各类风险建立定性或定量的分析体系。2013年度，本公司针对以上6大类风险的识别与评价结果如下。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股票价格、汇率等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

(a)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引起固定收益类资产价值变动所带来损失的可能性。利率风险可能是由市场供需的变化、基本面的变化、较差资产可兑换性等因素造成的。本公司的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活期存款、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和债券投资等。利率的变化也会对这些金融资产的投资回报产生影响。本公司资产管理中心通过积极寻找长期或年期大致与负债年期匹配的、利率达到或超过寿险产品预定利率以及信用质量良好的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来增加收益和减少资产和负债的久期差距以降低利率风险。

资产负债表日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概述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不通过当期损益反映公允价值变动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持有至到期证券 4.62%

——可供出售的证券 4.81%

定期存款 5.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0.46%

银行理财产品 5.47%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阐明利息收入和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的公允价值变动将如何随着报告日的市场利率变化而波动。由于本公司绝大部分承担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均为人民币金融工具，敏感性分析测算如人民币利率变化对偿付能力、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本公司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金融工具中承担利率风险的主要为可供出售债券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利率衍生工具。

³ 本风险管理状况信息为友邦中国各分支公司的汇总信息。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若市场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且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本公司可供出售人民币债券投资因利率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将减少或增加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税前影响）为人民币 14,559 万元。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若市场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且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利率衍生工具因利率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将减少或增加本公司 2013 年度利润总额人民币 320 万元。

另外，本公司资产管理中心也通过坚持长期持有至到期的投资策略、加强宏观经济和政策的研究等措施来控制利率风险。

(b) 股票价格风险

股票价格风险是指由本公司持有的股票投资价格的波动而引起损失的可能性。风险主要来自于股票及股票基金的市值变化。

本公司贯彻资产负债管理并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的形势及其收益波动的情况来确定合理的投资组合，并秉持审慎原则进行组合管理以降低股票价格风险。总体上，权益类投资占本公司总投资资产的比例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本公司定期评估各权益类组合的 Beta 值，对境内权益类投资及境外权益类投资（香港上市股票）分别采用内部所定的基准来衡量风险。总体股票 Beta 值在 2013 年全年维持在内部所定的合理范围内，组合中股票的表现与内部所定的基准偏离度小。

此外，本公司采用风险值（VaR）方法作为总体市场风险的计量方法之一，分别对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股票价格波动风险等市场风险因素进行度量及月度分析。本公司市场风险值的计算应用了历史仿真方法，假设未来的市场变化情况与过去 3 年相同，并根据保监会的季度投资风险分析指标的要求，计算在设定的 95% 的置信区间，5 天持有期的市场风险值。本公司 2013 年全年的总体风险损失率（风险值占风险敞口的比率）始终保持在内部所定的风险限额之内，总体的风险损失率仍能保持在一个较为稳定而且较低的水平。

(c)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主要在中国内地经营业务，除因部分保单以外币计价，且持有少量外币存款及普通股而承担一定的汇率风险外并无重大集中的外汇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的非人民币投资资产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港币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6,304,305.34	30,892,318.95	425,477,473.79
定存及存出资本金	24,778,273.00	-	149,990,45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52,608,402.10	587,553,042.25
	91,082,578.34	783,500,721.05	1,163,020,968.04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来自因债务人及交易对手违约及金融工具信用评级降低而出现减值，从而产生财务损失的可能性。

对信用风险的管理方法是基于基本因素研究的由下而上的过程。该过程包括审视宏观经济前景、行业趋势及财务资料，分析发行人信贷基本因素及持续监控固定收入债券价值。固定收入类投资组合分布分散，包括国债、政府机构债券、企业债、金融债、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和银行理财产品，因此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总体相对较低。

(a) 信用风险敞口

若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强安排，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金额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与资产负债表外项目有关的信用风险敞口。

(b) 担保及其他信用增强安排

本公司持有的企业债券很大部分都有担保，而债券逆回购以对手方持有的债券型投资作为质押。当对手方违约时，本公司有权通过担保并获得该质押物来得到应有的资产价值。如债务人及交易对手违约，根据本公司与保单持有人签订的保户质押贷款合同和保险合同的条款和条件，保户质押贷款和应收保费以其相应保单的现金价值作为质押。

(c) 信用质量

资产管理中心依据友邦集团的信用政策和管理流程进行信用风险审批程序，对交易对手和债券发行机构进行详细分析，设定信用评级及信用额度来控制本公司的信用风险，并定期分析整体投资组合的信用风险情况。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包括政府债、企业债和金融债。此外，资产管理中心也会根据债券的偿还优先级别和条款来控制信用风险，所以次级债占比相对较低。因此，本公司认为与投资资产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四大国家控股商业银行、其他全国性商业银行、国际性商业银行在中国的分支机构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确信这些商业银行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在国内都具有良好信用质量。本公司持有银行理财产品的发行方为全国性商业银行，并由商业银行保证本金和收益，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标的为低风险金融资产。因此，本公司认为与定期存款及其应收利息、存出资本金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本公司衍生金融交易的对手方均为国际性金融机构在中国的分支机构，本公司确信这些机构在国内都具有良好信用质量。因此，本公司认为与衍生金融工具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因各种因素无法将资产在合理的时间和价格下变现归还到期负债的风险。各种因素包括利率变化、信用等级下降、特发事件和市场供需变化等。资产管理中心采取恰当的资产配置（如投资于流动性合理的有价证券、限制非流动性资产的投资等）和久期匹配策略以降低流动性风险。此外，资产管理中心会采取安排正回购等手段来满足公司的短期资金需求。

按合同和估计到期日，本公司主要的固定收益金融资产未经折现现金流量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8年之后
不通过损益表反映公允价值变动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的账面价值							
——固定利率	4,490,461	274,777	296,439	392,644	575,704	494,180	5,830,973
——浮动利率	120,246	7,024	7,024	7,024	7,024	7,024	130,715
定期存款							
——固定利率	573,738	99,167	41,871	41,534	232,416	130,526	145,864
——浮动利率	182,000	22,811	29,369	60,863	82,538	16,639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0,194	210,194	-	-	-	-	-
合计	5,576,639	613,973	374,703	502,065	897,682	648,369	6,107,552

4.保险风险

每份保单的风险在于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和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的不确定性。从每份保单的根本性质来看，上述风险是随机发生的，从而无法预计。对于按照概率理论进行定价和计提准备的保单组合，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付超出保险负债的账面价值。这种情况发生在赔付频率或严重程度超出估计时。保险事件的发生具随机性，实际赔付的数量和金额每年都会与通过统计方法建立的估计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再保险安排分散了保险风险，降低潜在的不确定性所带来的损失的影响。本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主要包括：死亡风险责任（包含全残责任）、意外伤害风险责任和重大疾病风险责任等的溢额再保险。对于每一特定风险类别分别确定合理的自留额，超出自留额的部分做溢额再保险安排；对于风险不确定的新产品或新风险类别的成数再保险安排；巨灾再保险安排。同时，本公司通过加强对承保核保工作和理赔核赔工作的管理来减少保险风险。

(a) 按险种区分，本公司的保险风险集中度以分保后准备金账面价值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3年12月31日

分红保险	1,980,640
万能保险与投资连结保险	2,222
传统寿险及其它	3,358,634
	<hr/>
	5,341,496
	<hr/>

本公司所有业务均来源于中国境内。

(b) 寿险保险合同敏感性分析

寿险责任准备金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根据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保险合同会计处理规定》的有关规定计算，计算过程中涉及的重要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以及折现率等。若其他变量不变，死亡率假设和发病率假设比当前假设提高或降低 10%，预计将导致 2013 年度末寿险责任准备金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增加人民币 54,641 万元或减少人民币 56,441 万元。若其他变量不变，退保率假设比当前假设提高或降低 10%，预计将导致 2013 年度末寿险责任准备金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增加人民币 28,787 万元或减少人民币 29,778 万元。若其他变量不变，折现率假设比当前假设增加或减少 50 基点，预计将导致 2013 年度末寿险责任准备金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减少人民币 341,022 万元或增加人民币 391,225 万元。

(c) 非寿险保险合同敏感性分析

非寿险保险合同赔款金额等因素的变化，有可能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假设水平的变动，进而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步变动。若其他变量不变，赔付率比当前假设增加或减少 100 基点，预计将导致 2013 年度税前利润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1,057 万元。

5.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该等变动包括但不限于未可预期的法规变动、竞争对手的行动及主要人员流失。

本公司目前面临的主要战略风险包括：宏观经济发展速度减缓；经营地域范围受限；人身保险费率政策改革等。本公司已针对各项战略风险建立了相应的控制及应对措施，用以降低其剩余风险水平。此外，本公司主要以频密的监察及策略性计划程序管理战略风险。我们监察市场及竞争对手的发展，以及法规、会计准则及公司法的可能变动，以了解其对本公司业务的潜在影响。如有需要，我们会尝试透过主动执行监管及其他改革措施以管理风险，从而确保公司及投资人的利益获得充分考虑。基于本公司风险控制自评结果，2013 年度内本公司未出现高剩余风险水平的战略风险。

6. 营运风险

营运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根据风险管理框架，本公司各业务部门的风险责任人负责管理本身的业务风险。风险责任人用以管理营运风险的主要工具是中国区分支公司的风险及监控自行评估程序。风险及监控自行评估程序旨在识别、评估、量度及监察营运风险。该评估由每名风险责任人于分支机构或职能部门内进行，并受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

本公司目前面临的主要营运风险包括：营销员行为违规风险；违反监管法规的风险；信息技术风险等。本公司已针对各项营运风险建立了相应的控制及应对措施，用以降低其剩余风险水平。此外，根据本公司风险管理框架，本公司已指定相应业务部门负责管理各自的营运风险，并对各项营运风险开展风险控制自评程序，旨在定期识别、评估、量度及监察营运风险水平，该评估结果由本公司以及友邦保险集团的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进行监督。基于本公司风险控制自评结果，2013 年度内本公司未出现高剩余风险水平的营运风险。

（二） 风险控制

1.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简要介绍

本公司已建成由最高管理层负责、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管理、风险管理部门统筹协调、各相关职能部门配合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本公司的最高决策和管理机构是友邦中国区管理委员会，其也是本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负责。

本公司根据保监会相关文件要求，以及友邦保险集团的规划与指导，设立财务风险管理委员会和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分别负责管理财务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保险风险等）和营运风险。中国区首席执行官担任财务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中国区首席财务官担任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各风险管理委员会均由具有丰富的金融风险管理经验、熟悉人身保险业务、并具备相关专业能力的委员组成。

本公司指定友邦中国首席财务官作为负责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高管，其主要职责包括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协调公司层面全面风险管理，参与有关公司重大风险、重大事件、重要系统及重要业务流程的相关决策的评估等。首席财务官不负责销售与投资管理工作。

本公司于 2007 年 9 月正式成立了中国区风险管理部，建立并保持书面程序，帮助公司对风险进行持续有效的识别、监测与评估，定期就风险方面存在的问题向管理层提出改进建议。风险管理部人员担任财务风险管理委员会与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委员，同时也担任委员会的秘书工作，负责会议的组织、协调、记录和跟进。风险管理部负责人向首席财务官汇报，同时向友邦保险集团首席风险官进行双重汇报，以促进风险管理工作有序、高效、准确执行。

此外，按保监会指引规定，本公司设有审计委员会。该审计委员会由至少三位非中国区管理层的独立成员构成，以确保独立监督。

通过对上述相关职能机构的设置，友邦中国已建立“三道防线”的风险治理结构：

1) 第一道防线由友邦中国全体员工，包括友邦中国管理委员会和各部门风险负责人组成。在业务前端识别、评估、应对、监控与报告风险，并对此承担责任；

2) 第二道防线由相关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组成，风险管理部门包括风险管理部、合规部和法律部。这些委员会及职能部门的首要目标是组织和监督由“第一道防线”进行的风险管理活动。风险管理部专注于独立的风险管理及监督，亦向各个风险管理委员会提供支持，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及方法，以及检查风险管理意识及监控程序。法律及合规团队专注于与法律与合规相关风险的管理；

3) 第三道防线由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组成。针对公司已经建立的风险管理流程和各项风险的控制程序和活动进行监督。内部审计部门亦会协调风险管理及合规部门，以确保识别及检查风险与风险管理程序的方式保持一致，并且确保本公司的风险评估及监控程序上没有重迭或缺口。

2.风险管理总体策略的描述

本公司根据保监会相关要求以及友邦保险集团的相关制度，制定了《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作为全面风险管理的总体政策。该政策对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目标、原则、风险评估标准及风险管理方法，以及各职能部门的责任作出规范。

本公司在《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中定义了如下风险管理理念：“有效的风险管理会使友邦中国达到风险调整基础上的收益最大化，并最大化我们业务给与股东的回报。健康的风险管理活动应嵌入经营管理和决策过程，以帮助公司价值最大化，优化资源配置，保障友邦中国愿景和价值目标的实现。”

《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亦为本公司风险管理树立了数项原则。包括：友邦中国管理委员会在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部门的协助下，对本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包括风险偏好的批准）负有最终责任；当本公司风险管理相关制度与当地法律法规存在差异时，以选取要求更高的一项作为遵守标准；通过计量后的风险承受是达成经营目标的基础；不会容忍承受未经控制、通知的风险，和 / 或超出事先定义的风险偏好的风险等。

《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中确定了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方法。该方法由风险识别、风险与控制评估、风险应对和持续监督四个环节组成。在其中的风险与控制评估环节，进一步定义了评估的方法与程序。此外，《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明确定义了本公司风险与控制的相关评估标准以及针对不同剩余风险等级的应对与管理方法，并对各职能部门的责任作出明确的规范。

除了《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之外，本公司针对不同类别的风险建立了多项风险管理制度。例如风险和控制自我评估制度、关键风险指标管理制度、风险事件识别和分析制度、投资风险管理制度。

指引、反舞弊制度、内部偿付能力管理体系等。除了专门的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之外，风险管理需求还嵌入到公司日常营运程序、日常控制和绩效指标中，例如投资政策、产品定价流程等。

在风险管理工作规划方面，本公司充分结合保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指导与要求、友邦保险集团的统一部署，以及本公司的实际业务运行和内部管理情况，制订全面风险管理年度工作计划。

3.风险管理总体策略的执行情况

2013年，在本公司管理层的高度重视和各业务部门、分支公司的全力参与下，按照保监会《人身保险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实施指引》以及《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的要求，圆满完成了风险管理工作的年度计划，做到了重点突出、注重实效。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相关职能机构，包括财务风险管理委员会、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风险管理部门，均按照《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和各委员会章程的要求履行了各自的工作职责。2013年度，本公司总体上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

2013年，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 维持风险管理委员会有效运作；
- 2) 各类风险的定期识别和评估；
- 3) 特定风险的审阅和应对，执行各项风险压力测试，确保公司经营稳健；
- 4) 倡导风险与合规管理文化，强化风险与合规教育；
- 5) 完善内部风险报告体系，提升报告质量。例如财务风险综合报告、关键财务风险监控报告、关键营运风险报告等等；
- 6) 积极配合、按时递交监管机构要求的各类涉及风险管理的报告，例如各类风险排查报告等，确保内容的准确与完整。积极参与监管机构涉及风险管理的项目或研究，例如中国第二代偿付能力监管制度建设等工作。

四、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⁴

(一) 2013 年保费收入前五名产品

排名	保险计划名称	保费收入 (币种: 人民币)	简介
1	友邦全佑一生“六合一”疾病 保险计划	75,039 万元	本计划提供身故、意外身故和残疾、全残、终末期疾病、重大疾病（两类）和老年长期护理保险利益的综合性保障险种。
2	友邦守御神重大疾病 保险计划	50,321 万元	本计划提供身故、残疾豁免保险费和重大疾病的保障，满期可领取基本保险金额。
3	友邦金喜年年年金保险计划	43,513 万元	本计划为集身故保险金、生存现金、满期金、全残保险金、身故或全残豁免保险费及现金红利于一体的年金保险计划。生存现金递增及红利分享为您提供长期、稳定的财务支持。
4	友邦金福年金保险 (分红型)	40,106 万元	本计划为集身故给付、月付年金、增值红利、现金红利于一体的分红型年金保险。月付年金保证退休后的生活品质，保单红利可以增加收益，为养老生活奠定坚实基础。
5	友邦全佑一生“五合一”疾病 保险	36,267 万元	本计划提供身故、全残、终末期疾病、重大疾病和老年长期护理保险利益的综合性保障险种。

(二) 2013 年新单标准保费收入前五名产品

排名	保险计划名称	新单标准保费收入 (币种: 人民币)	简介
1	友邦全佑一生“六合一”疾病 保险计划	21,441 万元	本计划提供身故、意外身故和残疾、全残、终末期疾病、重大疾病（两类）和老年长期护理保险利益的综合性保障险种。
2	友邦全佑一生“六合一”加 强版疾病保险计划	14,799 万元	本计划提供身故、意外身故和残疾、全残、终末期疾病、重大疾病（两类）、特别癌症和老年长期护理保险利益的综合性保障险种。
3	友邦稳赢一生保险计划	10,081 万元	本计划为集每月生存现金、资产安全、全残双倍给付和保费豁免为一体的新型保险产品。
4	友邦金喜年年 II 年金 保险计划	6,449 万元	本计划为集身故保险金、生存现金、满期金、全残保险金、身故或全残豁免保险费及现金红利于一体的年金保险计划。生存现金递增及红利分享为您提供长期、稳定的财务支持。
5	友邦双盈人生 II 保险计划	5,998 万元	本计划为集高额保障与长远理财规划于一体的投资连结保险计划，且可附加重大疾病豁免保险费功能，保障更加全面。

⁴ 本保险产品经营信息为友邦中国各分支公司的汇总信息。

五、 偿付能力信息⁵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重述, 附注1)
实际资本(万元)	661,906	495,333
最低资本(万元)	273,567	243,200
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388,339	252,133
偿付能力充足率(%)	241.96	203.67

附注1: 根据2013年8月保监会《中国保监会关于普通型人身保险费率政策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发[2013]62号)关于调整最低资本计算因子的要求, 对2012年度的偿付能力充足率进行了重述, 重述后的偿付能力充足率提高了15个百分点。

2013年末, 中国区分支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42%, 相比2012年末(重述后)上升38个百分点。本年末实际资本达到66.19亿元, 较上年末增加16.66亿元, 增长幅度为33.62%; 最低资本为27.36亿元, 较上年末(重述后)增加3.04亿元, 增长幅度为12.49%。中国区分支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的变动原因主要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2013年内, 我总公司友邦保险集团向我上海分公司、北京分公司、江苏分公司、广州分公司分别注资人民币24,500万元、人民币6,100万元、人民币6,100万元和人民币24,500万元, 使实际资本增加了人民币6.12亿元, 偿付能力充足率增加25个百分点;

(2) 2013年内, 随着证券市场的波动, 非持有至到期投资资产的公允价值增加, 使实际资本增加人民币1.3亿元, 偿付能力充足率增加5个百分点。

—END—

⁵ 本偿付能力信息为友邦中国各分支公司的汇总信息。